

#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 112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

- \*時間：112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 \*地點：本局西區會議室
- \*主席：周代理主席佑軒
- \*出席委員：（如簽到表）

紀錄：蕭欣瑜

壹、上次(111 年 9 月 6 日)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

- 一、上次會議紀錄(p3-5)業經本局 111 年 9 月 20 日第 1111800559 號簽准案核定，並轉知各單位依權管事項及列管期程推動辦理，提請確認。
- 二、決定：洽悉。

貳、討論提案：本次會議討論之提案共計 5 案：

**案由一：有關「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本局 111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及 112 年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度會議行事曆及本府 111 年 5 月 26 日修正之「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辦理。
- 二、本局 111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及 112 年工作計畫摘要詳如第 1 案。

決議：本案請各權管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

- 一、輔導農會自主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
  - (一)「結合數位科技訓練」：補充課程日期、線上參與人數及性別比例，另相關表格數據撰寫方式調整與 p.1-4、1-5 一致。
  - (二)「農會總幹事、代表、理事、監事性別比例」：相較過去數字有進步趨勢，建議補充歷年數據，呈現出本業務辦理成效。
- 二、輔導農會自主辦理家政班幹部領導力等課程：建議補充課程名稱。

- 三、農會辦理綠色照顧站效益高，其志工及高齡者參與性平教育人數，或農民節活動對於優秀農民之表揚等，建議可參酌納入性別工作項目。

**案由二：有關 111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府 111 年 6 月 6 日修正之「新北市政府 110 年至 113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 二、依上開實施計畫，各一級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應依本府所訂架構格式進行填報，成果報告內容詳如第 2 案。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局性平亮點方案 111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及 112 年規劃情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度會議行事曆辦理。
- 二、經查本局 111 年性平亮點計畫為農漁會輔導科提報之「新北青農力計畫—閃耀農村女子力」，112 年性平亮點計畫係由山坡地保育科提報之「兩性共同參與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計畫」及林務科提報之「新北市農業局農委類男性志工提升計畫」，辦理情形詳如第 3 案。

決議：本案請各權管單位依委員下列意見修正後通過：

- 一、「兩性共同參與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計畫」：
  - (一) 方案名稱調整為「性別共同參與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計畫」。
  - (二) 有關參與決策比例，建議業務單位瞭解為何只有男性有意願出來擔任班長。
- 二、「新北市農業局農委類男性志工提升計畫」：方案名稱請業務單位再研議並調整。

**案由四：檢討改善本局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府人事處 111 年 4 月 29 日新北人企字第 1110805094 號書函辦理。

二、經查本局及所屬機關之委員會（含董、監事會）共計 7 個，其中尚未符合性別比例者為「新北市政府第 3 屆樹木保護委員會」、「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新北市政府農業發展基金委員會」等 3 個委員會，其未達標準原因、具體改善措施及預估符合日期等項目詳如第 4 案。

決議：洽悉，委員建議於簽辦過程中，註明性平相關規定及委員圈選可採行排序方式，如未達性別比例三分之一則往下一順位遞補，併請各權管單位參考。

**案由五：本局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度會議行事曆辦理。

二、查本局 112 年性別預算編列計畫項目如下：「心希望農業示範推廣設施栽培訓練計畫」，預算數為新臺幣 3,500,000 元；「看見新北女青農專案計畫」，預算數為新臺幣 5,000,000 元；「土石流災害應變研判及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性別平等宣導講習」，預算數為新臺幣 1,200,000 元。

決議：請各權管單位就後續計畫執行，盡量提高性別預算編列，並請相關委外廠商配合進行性平宣傳。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2 時 52 分